

附件

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 水资源论证报告表专家评审意见

2021年9月22日，巫山县水利局组织召开了《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表》评审会。参加会议的有巫山县水利局、项目业主单位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等相关人员，并特邀了部分水资源论证报告审查专家参会。听取项目业主单位关于项目及《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表》主要内容的汇报，专家组对报告进行认真的审议，评审为合格，并提出了修改意见。会后业主单位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完善并提交《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水资源论证报告表》（以下简称《报告表》），经专家组复核，提出评审意见如下：

一、项目概况

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位于巫山县官渡镇店子村二组，取水坝位于官渡镇店子村，引水渠全长706m，引水隧道长758m，设计水头28m，主要取水水源为地表水，属V等小（2）型工程，为无调节径流式电站。设计引用流量 $2.8\text{m}^3/\text{s}$ ，装机容量410kw（250kw+160kw），年平均发电量180万kw.h，年利用小时数2771h。取水坝坝址以上集雨面积 29.86km^2 ，电站坝址以上多年平均来水量3109.52万 m^3 ，电站多年平均取水量2793万 m^3 。

二、水资源论证等级及范围

《报告表》确定的工作等级为三级基本合理。

《报告表》确定的分析范围为清水河整个流域（包括龙洞河上游落水洞控制面积）；取水水源论证范围为取水口以上龙洞河流域；取水影响范围为官渡雷坪电站取水口至电站坝址之间的清水河流域，退水影响范围为本电站尾水口至清水河河口，基本合理。

三、现状水平年和规划水平年

工程现状水平年为 2018 年，设计水平年为 2030 年，基本合理。

四、水资源状况及其开发利用分析

《报告表》对水资源开发利用范围内的基本情况、水资源状况、水资源开发利用现状分析、总量控制指标、水资源开发利用潜力及存在的主要问题的分析基本合理。

五、建设项目取用水合理性分析

巫山县官渡雷坪电站的开发任务是发电，为无调节径流式电站，年均发电量 180 万 kw.h。取水口多年平均来水量 3109.52 万 m^3 ，年取水量为 2793 万 m^3 ，因此，本项目取用水基本合理。

六、节水评价

根据现状节水水平及节水潜力分析，本工程节水评价及节水措施基本可行。

七、取水水源可靠性论证

电站坝址多年平均流量 $0.987m^3/s$ ，折合年来水量 3109.52 万

m^3 ，设计引用流量 $2.8\text{m}^3/\text{s}$ ，设计水头 28m，多年平均取水量 2793 万 m^3 ，水量利用率为 85%，水电站来水量满足用水要求，项目取水可靠。

八、取退水影响分析

生态用水量按多年平均流量的 10% 计算，电站坝址处需下泄生态流量为 $0.0987\text{m}^3/\text{s}$ ，折合年径流量为 310.952 万 m^3 。

基本同意本工程退水水质与原水水质基本相同、退水对水功能区 and 第三者不会造成影响的结论。

九、水资源保护措施

基本同意《报告表》提出的水资源保护措施、水资源监测方案和最小下泄流量监督措施基本可行。

十、对第三方的影响补偿建议

本工程取用地表水，对区域水资源、生态系统和厂区上下游其他取水户影响较小。对退水河段水环境、水生生物、第三者影响甚微，不会影响到河段水功能区保护目标。故本报告不另行提出对其他用水户的补偿方案。

专家组组长：

2022 年 3 月 25 日

